

散文

说好了你等我 怎就变了样

■崔建军

只有到过黄岗梁，才知道赤峰的秋天有多美。

我们参观完侵华日军四立本碉堡群后，和热心的山水农家院主人崔显玉告别，回头到同兴镇吃完早餐，继续向山里进发。

从同兴镇向西，再一次经过木石峡(十三道河)。

上一次还是两个月前，那个时候的木石峡满目葱郁，青山叠翠，而这个时候的木石峡就像一位衣着华丽，仪态万方，盛装登场的成熟女子，满山满谷的缤纷色彩，美艳得令人眼晕。

木石峡到赤峰市区的直线距离，不远也不近，200多公里，时令刚刚进入农历八月初七，一场冷空气不早不晚，如期而至。几乎一夜之间，木石峡像被爱情击中，刹那间绽放出生命中最浓艳的华章。

此时是上午的九点多钟，天湛蓝，有丝丝白云飘过。

半山坡上，鲜艳得像火一样红的是山杏树，酱红色的是五角枫，亭亭玉立，闪着金色光泽的是白桦树，在河川里像哨兵一样挺立着的是小白杨，沟脑上仅存的一点墨绿是新栽的马尾松，此外还有蒙古栎、云杉、丁香、榆、椴等等，无不把自己最绚丽的色彩展示出来。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

霜降，想起老云杉王的遗骸（外二首）

■素心

白音朱日和，霜红褪下秋韵
金黄潜藏，一叶落花独自飘零
查干套海河拥有了大海深邃的眸子

梦里再次瞻仰老云杉王的遗骸
眼泪在树梢摇曳出霜花
你是万顷云杉的精神家园

从未放弃寻找，前世风沙侵袭
是谁永远让这里长青，流动的蓝
贯穿白音敖包沙地的腹部

把阿尔泰的根深埋，来自故乡的眷恋，
牵挂连同马鞭一起放下
放到哪里哪里就是家啊！就是喀鲁连

这里是白音敖包，“颂希格”里装着
五谷杂粮、马鬃尾、药物、弓箭
敖包承载起健康、长寿、英武和勇敢

不知疲惫，浑善达克把坚守站成永恒
纪元之初，沙地还不是这片沙地
贡格尔奔筑真情，信仰、希望连通了血脉

如此，苍老只不过是风霜的一角
俯下身去，内心正经历着风暴与醒悟
而云杉的襁褓却在琥珀中，永生

秋风吟

麦子金黄，秋又填了一笔颜色
人心啊，一入秋就成熟
瓜果蒂落，谷穗丰盈

懂了，月亮就会爬上来
窗子亮了，中年开始储藏猎物

秋草黄，不悲秋
放牧青纱的人，不论沧桑
孤独的树不结果实

一万把镰重新组合，满怀敬畏
红高粱低下头颅
宁肯一次次，被割伤

摆渡人眼中的鸟儿会游泳

没有摆渡人，他是否
已在浪花的唾液里溺亡

水草还在，风蚀船舷
风被利刃割断喉皖
失语的海鸥飞临又飞走

芦苇于岸边寻找千年
千年前摆渡人右肩的鸣鹤
流着时光的泪

那时水荡清波，琴声戛然而止
素衣女子自星空逃离
鸟群打开孤独巨大的坟墓，
潜入幽深的水

潢源

Huangyuan

们每个人都上了一课。

再次经过黄岗梁自驾车营地，这是一个三岔路口，我们上次是向右骑行阿斯哈图石阵，这次是向左，登黄岗梁主峰，然后是克什克腾旗热水塘温泉。

我在《走上这高高的兴安岭》一文中说过，黄岗梁是大兴安岭的最高峰，海拔 2036 米，是华北植物及东北植物区系的交汇地带，有 80 多万亩天然原始森林，正所谓群山连绵，林海茫茫。

和我们刚刚走过的木石峡景色有所不同，如果说木石峡呈现给我们的是色彩缤纷，那么黄岗梁给予我们的则是一个纯纯的金色世界。从自驾车营地开始，这一路上除了金黄，还是金黄，没有第二种颜色。

当然，骑起来也更加艰难，先是一个长长的下坡，之后是大大的上坡，接着是一道又一道的盘山路。

据说，北宋著名的文学家欧阳修来过这里。

《澶渊之盟》后，北宋和大辽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进入了睦邻友好的蜜月期。宋仁宗，就是电视剧《清平乐》里边的那个皇帝，至和二年，欧阳修作为宋朝国使，出使大辽，祝贺辽道宗耶律洪基继承皇位，受到了辽道宗高规格的礼遇。

欧阳修在回国途中从黄岗梁经过，写下了《奉使契丹五言长韵》：



黄岗梁秋景 摄影 常永发

散文

寒 秋

■辽宁 王晓军

写作高手？真巴不得有人提携一下呢。

我俩各自聊起工作，随即又聊到事业和家庭。

老人说他今年七十三，他愿意和爱好写作的人交谈。于是把他的经历和盘说出。这让他不免有些为他的经历唏嘘不已。

老年人年轻时，酷爱写作，甚至到了发疯程度。在某文联杂志社任主编，写小说、散文、诗歌，一忙忙着成名。终于在三十四岁时成了辽东湾写作一哥。他说年轻时哪个男人不风流，忽略爱情不等于没有爱，少年轻狂，都有着呢，有爱也都是逢场作戏。三十五岁才遇上一个二十一岁漂亮的女粉丝，擦出火花仅一个月，他俩就订婚了。婚后不久便育有一对龙凤胎儿女，家庭事业双丰收，可谓人生赢家。可他并不满足现状，想继续向上爬，顾及妻儿和家太少了。孩子三岁时，他成天沉湎于文学的象牙塔，周旋于各种名利场，婚姻亮起红灯，花容月貌的娇妻与他的一个学生勾搭上，竟与那个年轻帅气的诗人私奔了。这时，他才想起远在农村一辈子的老妈。在没办法的情况下，把一双儿女送回乡下，继续构建他的文学大厦。

当老人说起这段往事时，眼里噙

“度险行愁失，盘高路欲穷。深山闻唤鹿，林黑自生风。”

欧阳修到底来没来过黄岗梁，还真难说清楚。

因为从北宋的东京汴梁，到大辽的上京临潢府，可以走古北口，也可以走张家口。只有走张家口才能经过黄岗梁，但是，走古北口略近，走张家口略远，一般来说宋朝使臣出使大辽走古北口可能性较大，但是，也不排除欧阳修这次出使辽国走的是张家口。

大辽国疆域广阔，天地相接，一路上，唯有黄岗梁和诗中所描绘的景色最为吻合，才会有“度险行愁，盘路林黑”的切身感受。

沿着盘旋的山路转过几道弯之后，终于到达山顶。

群山茫茫，秋日漫漫。没有风，我站在山顶上的白桦树下面，一片树叶从眼前飘落，一片又一片，像金色的鸟上下翻飞，轻盈地落在地上，温柔又安静。

这是大兴安岭的最高峰，这是一个充满诗情画意的世界。在经过了千难万难，走遍了千山万水之后，大自然最后给予我们的，是最初的那份纯粹和安宁。

有句话说得好，人之所以能够置身于巅峰，是因为他们一直在攀登。很幸运，这些年来我从没停过攀登的脚步，这种攀登不断地拓展着我的视野，见天地，见人生。

刚才在上山的路上，一辆自驾车不紧不慢地跟着我们，一会在前，一会在后，一会又跑到山梁上，不停地给我们拍摄。待我们骑到山顶，自驾车主又主动提出用无人机给我们拍一段下山的镜头。

自驾车主是夫妻俩，青岛游客，也是户外运动爱好者，他们说很少能见到这样整齐的骑行队伍，这在大草原上本身就是一道靓丽的风景。

闪小说三题

■杨华

小龙女

“马书记，我只能求你了……”话还没说完，戴着紫色面纱的女子就抽抽搭搭地哭起来。“别哭呀，有困难就说！”“我孩子都要上学了，还没入户！”

“可别管，她就是小龙女。”村里的妇女主任小声在马书记耳边说道。马书记是旗里派到村里第一书记。虽然来村时间不长，可有关小龙女的传闻却听到了很多。几年前，村里的张二狗在河边救回一个怀有身孕的陌生女子，后来她就成了张二狗的女人。因她性格古怪，整日戴着面纱，从不和村里人来往，但懂得水性，人称小龙女。

谁知去年张二狗突然暴病身亡。二狗走后她和村里男人的绯闻就更多了。

“我知道大家都对我有看法，都是因为我这张脸……”说着她又呜呜哭起来。马书记仔细打量着自己面前这个女子：时尚的穿着，苗条的身材，乌黑的长发，可那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却溢满委屈和忧伤。女人的直觉告诉她这一定是个有故事的女人。

一个月后，马书记给她和孩子办好了户口。大家这才知道，小龙女叫张宝莲。

三个月后的一天中午，村子前面那条河发了罕见的洪水。许多人都站在河边围观。

“不好了，小宝掉进水里了！”“来人呀，快救救我孙子！”刘婶焦急地呼喊着。可望着湍急的河水没有人敢下去。这时只见一个瘦弱的身影，纵身跳进了洪水中。

“小龙女！”马书记惊呼着。过了没几分钟，小龙女就拖着三岁的小宝上了岸，小宝得救了。可就在这时，小龙女突然晕倒在岸边。大家这才注意到小龙女脸上的面纱不见了，她右侧脸上有蝴蝶大小的一块黑色疤痕。

众人愕然！

闲事姥姥

闲事姥姥六十多岁，大嗓门，脾气古怪。胖胖的身体，背有点驼，花白的头发用一根簪子别在脑后。一双小脚，走路来摇摇晃晃，拄着一根拐杖。她爱管闲事，在村子里辈分最高，人称闲事姥姥。没有人知道她的真实姓名，一提起闲事姥姥，村里的大人小孩都害怕她。

一日几个年轻人聚在一起玩耍钱游戏，玩兴正浓。

“你们几个小兔崽子不干正经事，看我不收拾你们！”闲事姥姥说着就把桌子掀了，抡起棍子就打，吓得他们几个拔腿就跑。

孙二楞是个酒鬼，一喝多了酒，就把媳妇儿打得鼻青脸肿，没有人敢管。

“男人打女人算什么本事？有种你上战场呀！”闲事姥姥见到孙二楞照着脸就是一顿大耳光，把他打得满嘴流血。

“你管得着吗？”孙二楞哆哆嗦嗦地说道。

“这事我管定了，以后再敢打媳妇儿，我还让你满地找牙。”闲事姥姥气得涨红了脸，嘴唇抖个不停。从那以后，孙二楞再也没敢打媳妇。这样的事屡见不鲜，村里的大事，小事，好事，坏事，只要让她知道，她必管无疑。

她还有一个古怪的习惯，就是每个月都得艰难地走十几里山路，去镇上卖鸡蛋，还从不用人代劳。

突然有一天，日本鬼子闯进村里，欺侮村里的李姑娘。闲事姥姥一边大骂着，一边抡起拐杖就向小日本狠狠打去，把小日本的眼镜打飞了，门牙打掉两颗。恼着成怒的小日本拔出枪，“砰砰”两枪，闲事姥姥倒在了血泊中。

驻扎在村子附近的八路军听到了枪声，赶来把小日本一举歼灭。后来村子里有传言说，闲事姥姥是地下党，每个月去镇上是给八路军送情报。

冬至

母亲望着屋外越下越大的雪发呆。

“冬至下雪，一定是个冷冬，唉！”母亲说完长长地叹了口气。我从母亲的叹息声中读出了忧伤。

父亲住院快两个月了，病情却越来越严重。

父亲说今天想吃三鲜馅饺子，我们既兴奋又诧异。他已经好久不咋吃东西了，只靠液体维持着，而且以前从不吃韭菜。

吃过早饭，我们一家人在厨房忙碌起来。我拌馅儿，爱人和面，母亲煲鸡汤，儿子做香菇炒油菜。

母亲把准备好的饭菜用保温桶装好，我们一家三口急匆匆地赶往医院。寒风夹着雪花吹来，我不由地打了个寒战。

“快趁热吃吧，我知道你最爱吃酸菜猪肉的！”

“这么多年过去了，你还记得……”

我们走到病房外，就听到了屋里的说笑声。

“这就是我常和你们提起的许伯，我俩四十多年没见面了，没想到他也在住院，昨天在走廊里碰上了，真是天意呀！”父亲激动地向我们介绍。一个细高个的老人笑呵呵地坐在父亲的对面。桌子上放着热气腾腾的水饺，鱼香肉丝。

这一刻我和爱人才恍然大悟：原来昨天两个老朋友约好，今天共进午餐，并且两个人心照不宣地让家人准备了彼此爱吃的饺子。

“孩子，你脖子上的口哨哪弄的？这个是我做的呀！”

“爷爷，那是我送给智博的，我俩是同学。”许伯伯的小孙子从外面跑进来抱住了儿子。

“好，好，真是父一辈，子一辈的交情呀。”父亲兴奋得合不拢嘴。他的病似乎一下子就好了许多，破天荒地吃了十几个饺子，两个老人边吃边谈，开心的像个孩子。

外面的雪已经停了，阳光照进来，整个屋里暖洋洋的。

心寒。他说老天是公平的，都怪自己年轻时太能作太自私，这是报应。他说他还有希望，希望在有生之年找到女儿，哪管只说一声对不起，足矣。这也是他逢人便说世世的目的，当然有些内容是不必具体的。我为老人的真诚而感动，同时也想用文章的力量助老人家一臂之力。但愿他有生之年能有个好结局。老人说他这一生走了许多城市，只有对这座城市情有独钟，这是他起步的地方，山海林泉湖，伴着他一路前行。如今城市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然而他自己的人生却一步步走向低谷，一次次的失败，一次次的打拼，这座小城见证过他所有的荣辱，现在沦落到这地步。但是他依然雄心不改，还要继续认真活好余生。我为老人的坚强感慨，更为他的乐观向上动容。

老人家最后总结自己：他是个成功的失败者。人生这部小说，七十多岁他就是一个大大的败笔。但他值得欣慰的是，在没老糊涂之前，他终于活明白一回。已经写好一部自传体小说叫《败走天下》，他要以此要告诫世人：输了亲情，比没了爱情，友情更可怕。一个自私的人，就是个疯子！事业再成功，没了家庭，丢了亲情，什么都不是，一文不值！

雨停了——阳光透过薄薄云层缝隙，洒满大地。这缕缕金色阳光照得人身和心里暖洋洋的。是啊！我该走了，到上班时间了，我和老人一起披着霞光，向前方走去……